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0〕145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柠檬小镇柠檬产业服务中心项目 可行性研究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申请批准柏梓柠檬小镇柠檬产业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进行审批的函》（柏梓府函〔2020〕39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2020年新增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潼南柠檬小镇柠檬产业服务中心项目。
-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47-01-117163。
-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柏梓镇。
-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唐华伟。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李永恒。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5.7亩，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主要包括总图工程、产业服务中心、公用工程、其他工程等内容。总图工程：土石方及场平6390平方米，绿化568平方米，大门2座；服务中心：办公用房及设备7100平方米，配套用房及设备500平方米，其他用房及设备400平方米，停车位100平方米；公用工程：电力、管线、给排水；其他工程：彩砖2000平方米，管网3000米。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3065.8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276.0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601.25万元，基本预备费123.91万元，建设期利息64.71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银行贷款1203.65万元，。资金来源：中央资金和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24个月。

十、招标方案：该项目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范围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以及重要设备材料。

十一、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3月31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